

证券代码：831747

证券简称：中景股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硕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李建锋先生、李冠华先生、徐琰女士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拟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支行申请 4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拟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支行申请 4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李硕与自然人陈荣（非公司股东）以青岛市市北区抚顺路 15 号甲-14 的房产（青房地权字第 201151396 号）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事项，董事李硕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银行贷款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银行贷款相关事宜，包括签署上述贷款及资产抵押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召开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